



2024/2025 年度通告(P33)

常識科：戶外學習---可觀自然教育中心暨天文館參觀事宜（四年級）

敬啟者：

為了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及擴闊他們的視野，常識科特為四年級學生安排可觀自然教育中心暨天文館參觀活動，讓學生走出課室，進行戶外學習。

活動當天為正常上課天，故學生必須參加。若不參加者仍須回校上課及家長須向校方申述充分理由。茲將詳情列下：

班別	4B 及 4C	4A
參觀日期	2025 年 5 月 6 日(星期二)	
帶隊老師	張穎晴老師、余漢輝老師	羅欣茹老師
出發及 回程時間	上午 08:30 至 11:30	上午 09:30 至 12:30
參觀地點	可觀自然教育中心暨天文館（荃灣荃錦公路 101 號）	
服裝	整齊運動服	
交通工具 及費用	旅遊巴士/每位學生\$20	
備註	1. 當天須帶手冊、功課及第六節後課堂所需的課本。 2. 活動進行期間，同學必須遵從老師及導師的指示和安全指引。 3. 學生需自備飲用水，參觀完後學生回校午膳及如常上課及放學。 如天文台於活動開始前 2 小時發出 8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信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，是日活動取消。	

請 貴家長於四月十五日（星期二）或之前填妥電子通告，以便辦理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6702297 與余漢輝老師、張穎晴老師及羅欣茹老師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粉嶺公立學校校長



余美賢謹啟

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

2024/25 年度 通告(P33)

常識科：戶外學習---可觀自然教育中心暨天文館參觀事宜（四年級）（回條）

學生姓名：_____（ ）

班 別：_____

敬覆者：☐ 本人已知悉貴校參觀活動安排，並同意 敝子弟參加是次戶外參觀活動。

☐ 本人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是次戶外參觀活動，將依上課時間回校。

不參加是次活動原因：_____

此覆

粉嶺公立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五年____月____日

*請在適當☐內加“✓”

負責老師：余漢輝老師、張穎晴老師及羅欣茹老師（請於4月15日或之前填妥電子回條）